

证券代码：688052

证券简称：纳芯微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六月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5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7

议案一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终止，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或质询的，应在大会开始前于签到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将根据登记信息的先后顺序安排发言。现场要求提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案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3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

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 1 名股东代表、1 名监事为计票人，1 名股东代表、1 名律师为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表决结果记录上签字。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3）。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6 月 30 日 15 点 00 分
- 2、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苏州工业园区东荡田巷 9 号）
- 3、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5 年 6 月 30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议程

- 1、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材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 2、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3、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4、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5、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6、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7、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8、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9、复会，宣读会议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 10、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11、签署会议文件

12、会议结束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在保证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581,118.00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483,124.66 万元。本次拟使用人民币 71,926.68 万元（含已到期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的剩余超募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0 元，公司将按规定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予以审议。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